

兰州新区地震应急预案征求意见稿汇总表

单位：兰州新区应急管理局



序号	征集部门	反馈意见	采纳情况	备注
1	新区中川园区管委会	无意见		
2	新区秦川园区管委会	无意见		
3	新区西岔园区管委会	无意见		
4	新区党工委办公室	1. 建议在党工委职责中将“指导新闻单位做好宣传报道”修改为“协调组织新闻单位做好宣传报道”，“正确引导社会舆论”修改为“积极引导社会舆论”，“指导相关部门管控网络谣言及不实信息”修改为“指导协调和组织相关部门核查处理网络谣言及不实信息”。 2. 建议删除“指导开展网上防震减灾和抗震救灾宣传，引导网上舆论；指导有关部门做好防震减灾和抗震救灾网络信息发布”。	已采纳	
5	新区管委会办公室	无意见		
6	纪工委监工委（巡察办）	无意见		
7	组织部	无意见		
8	党群工作部	无意见		
9	新区经济发展局	在附件2“新区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单位和相关单位及其工作职责”中，建议将兰州新区经济发展局（统计局）工作职责整体修改为“对天然气、煤炭、电力等能源进行调节，保障灾区能源需求。负责配合有关部门编制灾后重建规划和项目投资计划。负责指导、协调、监督灾区电力主管部门和电力运营企业恢复被破坏的电力设施，保障灾区电力供应；协调灾区重要原材料、重要消费品的供需衔接，指导企业做好民爆物品的管理或转移；协调各通信运营企业抢修恢复通信基础设施，做好应急通信保障。负责粮食调运，保障灾区粮食供应。”	已采纳	

10	新区城乡建设和交通管理局	无意见		
11	新区财政局	无意见		
12	新区公安局	1. 《预案》附件2中，因“核报公安系统地震灾害损失情况”我局无核报系统，此项工作无法开展，请予以取消。 2. 建议将新区公安局工作职责修改为：维护灾区社会治安秩序，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受灾群众紧急疏散工作；维护灾区交通秩序；配合新区网信部门做好网络舆情管控。	已采纳	
13	新区自然资源局	1. 建议将“新区抗震救灾指挥部组成人员”成员中“姚靖”修改为“慕成信”。 2. 兰州新区地质灾害应急预案中已将我局关于地质灾害防治的职责明确，因该预案为地震应急预案，应将新区自然资源局职责中“组织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调查，分析论证地质灾害成因，预测灾害发展趋势、影响范围，提出防范对策措施，协调开展抢险救灾、善后处理和地质灾害应急治理工作；”内容删除	已采纳	
14	新区教育体育局	无意见		
15	新区科技局	无意见		
16	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无意见		
17	新区农林水务局	无意见		
18	新区民政司法和社会保障局	1. 将附近2《新区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单位和相关单位及其工作职责》新区民政司法和社会保障局职责中“协调有关部门收集和汇总灾情；协助有关部门发布抗震救灾信息；指导、协助受灾园区做好转移、安置、慰问灾民”建议在我局工作职责中删除此项职责。 2. 将附件2《新区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单位和相关单位及其工作职责》新区民政司法和社会保障局职责中“组织指导救灾捐赠”建议修改为：指导救灾捐赠。	已采纳	

19	新区商务和文化旅游局	1. 第29页建议删除“协助有关部门处理抗震救灾涉外与涉港澳台事务”这一条。 理由：涉外事务属于管委会办公室；涉港澳台事务属于党群工作部。 2. 第29页将“文广旅系统”修改为“文旅系统”，广电系统建议归属新区党工委办公室。	已采纳	
20	新区生态环境局	无意见		
21	新区经济合作局	无意见		
22	新区审计局	无意见		
23	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无意见		
24	新区消防救援支队	无意见		
25	新区市政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无意见		
26	新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意见		
27	新区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意见		
28	新区现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意见		
29	新区商贸物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意见		
30	新区科技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无意见		
31	新区石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意见		
32	新区水务管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意见		